|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深圳市宝安区对外引进优秀学校领导人员岗位表 | | | | | | | | |
| 岗位名称 | 引进人数 | 岗位条件 | | | | | | |
| 最高年龄 | 最低学历学位 | 专业 | 最低专业技术资格 | 荣誉条件（符合下列荣誉条件之一） | 职称及行政管理经历 | 备注 |
| 公办高中校长  （六级管理岗位） | 1 | 50 | 本科学士 | 不限 | 高级教师 | 1.现担任国家级基础教育专业性学会、协会或其分会（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以上职务；  2.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或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主持人及主持人以外主要完成人（排名前2)；  3.获得世界技能大赛金牌的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或培养近两届世界技能大赛金牌选手的职业学校主要指导教师；  4.“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  5.教育部（或联合人社部）颁发的全国教育系统先进个人称号及相当荣誉称号获得者；  6.享受省级（含副省级市）城市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7.近五年，获得以下奖项或担任以下职务者：  （1）具备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且获省级（含副省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授予评定的特级教师、名校长、名教师、教科研专家、名班主任（含工作室主持人）之一称号者；  （2）具备特级教师称号且获省级（含副省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授予评定的名校长、名教师、教科研专家、名班主任（含工作室主持人）之一称号者；  （3）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或省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主持人及主持人以外主要完成人（排名前2)。  8．获得以下荣誉称号之一者：  (1）现任国家督学；  (2）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人员；  (3）特级教师。  9．近5年，获得以下奖项者或担任以下职务者：  (1）省级（含副省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授予或评定的名校长、名教师、教科研专家、名班主任等（含相应工作室主持人）；  (2）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或副省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主持人及主持人以外主要完成人（排名前2)。  10.获得过国家级及以上奥林匹克竞赛金牌或指导学生获得过国家级及以上奥林匹克竞赛金牌经历的主教练员（主要指导教师）。 | 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  1.具有地级市（含市辖区）以上公办高中正校长或副校长（任职满三年）任职经历；  2.深圳市内在编人员要求在七级及以上管理岗位工作满3年；深圳市外在编人员要求具备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或在聘副高级专业技术岗位2年以上。 |  |
| 公办初中（或九年一贯制学校）校长（七级管理岗位） | 2 | 45 | 本科  学士 | 不限 | 高级教师 | 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  1.具有地级市(含市辖区）以上公办初中（或九年一贯制学校、完全中学）及以上学段正校长或副校长（任职满三年）任职经历；  2.深圳市内在编人员要求在八级及以上管理岗位工作满3年；深圳市外在编人员要求具备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或在聘副高级专业技术岗位2年以上。 |  |
| 公办小学校长（八级管理岗位） | 2 | 45 | 本科  学士 | 不限 | 高级教师 | 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  1.具有地级市(含市辖区）以上公办小学及以上学段正校长或副校长（任职满三年）任职经历；  2.深圳市内在编人员要求在九级及以上管理岗位工作满3年；深圳市外在编人员要求具备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或在聘副高级专业技术岗位2年以上。 |  |
| 星光学校校长（七级管理岗位） | 1 | 50 | 本科  学士 | 不限 | 高级教师 | 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  1.具有地级市(含市辖区）以上公办特殊教育学校正校长或副校长（任职满三年）任职经历；  2.深圳市内在编人员要求在八级及以上管理岗位工作满3年；深圳市外在编人员要求具备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或在聘副高级专业技术岗位2年以上。 |  |